

編號：111
筆畫：4
篇名：父子情
作者：舒乙
出處：人民日報(海外版)1989年6月19日；上海教材《語文》H版八年級第二學期(上海教育出版社)
寫作年份：1989
文白語體：白話文
字數篇幅：約1780字
表達方式：記敘

結構層次：

第一大段：對父親的總的印象，「是個複雜的父親」。(第1自然段)

第二大段：在和父親相處日子裏的幾件往事。(第2至8自然段)

第1小層：作者一歲多時，父親抱著他見一老道。(第2自然段)

第2小層：作者兩歲零三個月，父親離開濟南南下武漢；8歲時，在北碚見到父親。(第3自然段)

第3小層：作者15歲時，父親從美國帶給他一盒礦石標本。(第4自然段)

第4小層：作者高中畢業，赴蘇聯留學，5年裏，父親3次到列寧格勒去看他。(第5自然段)

第5小層：父親的內心，一直把作者當作小孩子。(第6自然段)

第6小層：對作者的戀愛婚事，父親採取了超然的態度。(第7自然段)

第7小層：對父親給予的愛作總的評價。(第8自然段)

第三大段：父親死了，作者感到無盡的悲傷，並為自己有這樣一位父親而感到幸運。(第9至10自然段)

主旨：

這篇文章作者以時間為線索，深情地回憶了在和父親相處的日子裏發生的幾件生活瑣事，形象地表現了老舍先生對子女教育的和藹、尊重而又不乏關愛的特點，表達了作者對父親無比的尊敬和不盡的懷念。

附：原文

父子情

舒 乙

1 「慈母」這個詞講得通，對「慈父」這個詞我老覺別扭。依我看，上一代中國男人不大能和這個詞掛上，他們大都嚴厲有餘而慈愛不足。我的父親老舍，既不是典型意義上的慈父，也不是那種嚴厲得令孩子見而生畏的人，所以是個複雜的父親。

2 我不知道，一個人的記憶力最早是幾歲產生的。就我自己而言，我的第一個記憶是一歲多有的。那是在青泉島，門外來了個老道，甚麼也不要，只問有小孩沒有。於是，父親把我抱出去。看見了我，老道說到 14 號那天往小胖子左手腕上繫一圈紅線，就可以消災避難。我被老道的樣子嚇得哇哇大哭，由此便產生了我的第一個不可磨滅的記憶。使我遺憾終身的是，在我的第一個記憶裏，竟沒有父親的形象，我記住的只是可怕的老道和那扇大鐵門。

3 在我兩歲零三個月的時候，父親離開濟南南下武漢，加入到抗戰洪流中。再見到父親時，我已經 8 歲。見頭一面時，我覺得父親很蒼老。他剛割完盲腸，腰直不起來，站在那裏兩隻手一齊壓在手杖上。我怯生生地喊他一聲「爸」，他抬起一隻手臂，摸摸我的頭，叫我「小乙」。對他，對我，爺兒倆彼此都是陌生的。他當時嚴重貧血，整天抱怨頭昏，但還是天天不離書桌，寫《四世同堂》。他很少到重慶去，最高興的時候是朋友們來北碚看望他。只有這個時候他的話才多，變得非常健談，而且往往是一張嘴就是一串笑話，逗得大家前仰後合。漸漸地，我把聽他說話當成了一種最有吸引力的事，總是靜靜地在一邊旁聽，還免不了跟 傻笑。父親從不趕我走，還常常指 我不無親切地叫我「傻小子」。他對孩子們的功課和成績毫無興趣，一次也沒問過，也沒輔導過，採取了一種絕對超然的放任自流的態度。他表示讚同的，在我當時看來，幾乎都是和玩有關的事情，比如他十分欣賞我對書畫有興趣，對唱歌有興趣，

對參加學術會的社會活動有興趣。他很愛帶我去訪朋友，坐茶館，上澡堂子。走在路上，總是他拄手杖在前面，我緊緊地跟在後面，他從不拉我的手，也不和我說話。我個子矮，跟在他後面，看見的總是他的腿和腳，還有那雙磨歪了後跟的舊皮鞋。就這樣，跟他的腳印，我走了兩年多，直到他去了美國。現在，一閉眼，我還能看見那雙歪歪的鞋跟。我願跟它走到天涯海角，不必擔心，不必說話，不必思索，卻能知道整個世界。

4 再見到父親時，我已經是個 15 歲的少年了，是個初三學生。他給我由美國帶回來的禮物是一盒礦石標本，裏面有 20 多塊可愛的小石頭，閃各種異樣的光彩，每一塊都有學名，還有簡單的說明。

5 我奇怪地發現，此時此刻的父親已經把我當成了一個獨立的大人，採取了一種異乎尋常的大人對大人的平等態度。他見到我，不再叫「小乙」，而是稱呼「舒乙」，而且伸出手來和我握手，好像彼此是朋友一樣。他的手很軟，很秀氣，手掌很紅，握他伸過來的手，我的心充滿了驚奇，頓時感到自己長大了，不再是他的小小的「傻小子」了。高中畢業後，我通過了留學蘇聯的考試，父親很高興。5 年裏，他 3 次到蘇聯去開會，都要專程到列寧格勒去看我。他沒有給我寫過信，但是常常得意地對朋友們說：兒子是學理工的，學的是由木頭裏煉酒精！

6 雖然父親誠心誠意地把我當成大人和朋友對待，還常常和我討論一些嚴肅的問題，我反而常常強烈地感覺到，在他的內心裏我還是他的小孩子。有一次，我要去東北出差，臨行前向他告別，他很關切地問車票帶了嗎，我說帶好了，他說：「拿給我瞧瞧！」直到我由口袋中掏出車票，他才放心了。接又問：「你帶了幾根皮帶？」我說：「一根。」他說：「不成，要兩根！」幹嘛要兩根？他說：「萬一那根斷了呢，非抓瞎不可！來，把我這根也拿上。」父親的這兩個問題，讓我笑了一路。

7 對我的戀愛婚事，父親同樣採取了超然的態度，表示完全尊重孩子的選擇。他送給我們一幅親筆寫的大條幅，紅紙上 8 個大字：

「勤儉持家，健康是福」，下署「老舍」。這是繼礦石標本之後他送給我的第二份禮物，以後，一直掛在我的床前。可惜，後來紅兵把它撕成兩半，扔在地下亂踩，等他們走後，我由地上將它們揀起藏好，保存至今，雖然殘破不堪，卻是最珍貴的寶貝。

8 直到前幾年，我由他的文章中才發現，父親對孩子的教育竟有許多獨特的見解，生前他並沒有對我們直接說過，可是他做了，全做了，做得很漂亮。我終於懂得了他的愛的價值。

9 父親死後，我一個人曾在太平湖畔陪伴他度過了一個漆黑的夜晚。我摸了他的臉，拉了他的手，把淚灑在他滿是傷痕的身上，我把人間的一點熱氣當作愛回報給他。

10 我很悲傷，我也很幸運。